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为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江健康”）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和信审字（2024）第000394号）。公司董事会对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重大缺陷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2023年长江健康公司控股股东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润发集团”）违规占用长江健康及其子公司长江润发（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润发机械”）、长江润发（浦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润发浦钢”）资金，长江健康、长江润发机械、长江润发浦钢公司未履行公司资金管理、对外担保内部控制制度的审批流程，未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且未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违反了公司制定的《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相关规定，长江健康在资金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决策、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长江健康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长江健康公司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上述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在长江健康公司2023年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本报告并未对我们在2024年4月29日对长江健康公司2023年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产生影响。

二、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同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出具的《内部控制审

计报告》中会计师的意见。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依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建立了覆盖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的内部控制制度，但存在执行过程中未能有效执行的情形，导致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对于该重大缺陷已将其包含在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公司董事会将积极督促管理层按照相关规则要求尽快做出整改措施，并完成整改。

三、消除内部控制否定意见事项的具体措施

公司已深刻认识到相关问题的严重性并高度重视，即刻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本着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督促相关方积极筹措资金尽快偿还占用资金，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同时，公司认真落实内部控制整改措施，进一步完善资金管理等内部控制存在缺陷的环节，强化执行力度，杜绝有关违规行为的再次发生，保证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防止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规范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防止公司关联方特别是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最大限度地保障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3、公司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监督作用；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经营和内部控制关键环节的“事前、事中、事后”监察审计职能，分别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公司与大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杜绝大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

4、加强对公司董事、管理层、股东关于资金占用、关联方资金往来等事项的学习和培训。要求公司各层面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内审人员重点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提升风险防范意识，提高规范运作能力，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事项决策上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审批程序，杜绝此类情形的再次发生。

特此说明。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